

中加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延长开放期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18年5月9日

根据《中加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）、《中加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招募说明书》”）的约定以及2018年4月25日发布的《中加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、赎回业务公告》，为了满足投资人的投资需求，现将中加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，基金代码：中加纯债定开债券A类004911；中加纯债定开债券C类004912）的开放期由2018年5月3日至2018年5月9日延长至2018年5月16日（含该日）。

重要提示：

(1) 投资者可以在2018年5月3日至2018年5月16日办理本基金的申购、赎回业务。

(2) 开放期结束后，本基金将从2018年5月17日起（含该日）进入第四个封闭期，本基金第四个封闭期为2018年5月17日（含该日）至2018年8月16日止。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。

(3)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延长开放期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。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，请仔细阅读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。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可达到或者超过50%，存在特定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导致的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、流动性风险、巨额赎回风险和基金资产净值较低的风险。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8年5月9日